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樂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諮詢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國樂系系館 3 樓 306 會議室

主席：賴院長錫中

紀錄：陳育璟

出席者：如簽到表

案由：檢討修正本院「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及評核指標」。

說明：

一、為配合本校校務評鑑作業進行，擬重新檢視討論本院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及評核指標」。

二、本院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及評核指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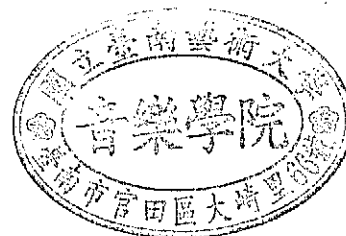
學生基本素養	核心能力	評核指標
1. 一般能力(思考及表達溝通能力、尊重及理解不同學科之能力)	1. 音樂詮釋能力	指標 1：能聆聽、辨認並以概念處理音樂基本要素。 指標 2：能理解及閱讀樂譜。 指標 3：熟悉廣泛的音樂文獻。
2. 音樂基本能力(處理音樂要素之能力、理解樂譜、熟悉音樂文獻)	2. 音樂創作能力	指標 1：理解不同年代、樂種及文化之音樂風格。 指標 2：能進行音樂的二度創作思維。
3. 音樂之表達能力(主修之演奏能力、熟悉表演領域之樂曲)	3. 多元藝術之關懷與思維能力	指標 1：對音樂以外之各類藝術能有好奇並主動搜集資訊。 指標 2：了解音樂與文化創意產業之關聯。 指標 3：對人類處境及藝術發展能持續關懷。

決議：擬於會後蒐集他校各級單位之相關資料，於下一次會議上提出參照並就此版本作局部修正。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 1 點 10 分)

教授兼任賴錫中
音樂學院院長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音樂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諮詢委員會議簽到表

時間：民國 102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國樂系館 3 樓 306 室

主席：賴院長錫中

紀錄：陳育璟

出席人員簽名：

委員（依姓氏排列）	簽名處
于委員蘇英	臨時請假
林委員暉鈞	請假
林委員瑞萍	林瑞萍
洪委員珮綺	洪珮綺
施委員德華	施德華
施委員德玉	請假
陳委員國華	陳國華
張委員乃月	張乃月
蔡委員宗德	蔡宗德
蔡委員鎮宇	蔡鎮宇
鄭委員德淵	請假
賴委員錫中	賴錫中

陳育璟(紀錄)

